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明源雲

Ming Yuan Clou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09)

董事調任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曉暉先生(「陳先生」)由於個人健康原因，將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該調任」)，並將不再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副總裁」)，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曉暉先生，55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共同創立本集團，並分別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及二零二零年六月起擔任董事及副總裁。陳先生亦同時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僱員(視適用情況而定)。於該調任後，陳先生將不再承擔董事會及本集團任何執行職能。作為非執行董事，彼將轉而為董事會提供戰略意見。有關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陳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年報。

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透過其家族信託於本公司14.24%的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彼亦為深圳市媒好時代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併表聯屬實體)的登記股東兼總經理。

就該調任而言，陳先生已終止其作為執行董事的現有服務協議，並與本公司訂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初步任期為三年，可經雙方相互協定續期，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陳先生將不會就擔任非執行董事而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擁有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及(iv)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該調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承董事會命
明源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宇

中國深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宇先生、姜海洋先生及陳曉暉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國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聞學臣先生、趙亮先生及溫紅梅女士。